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3603-GXJX

采 购 人：广西民族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6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6-G1-003603-GXJX）的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3603-GXJX

项目名称: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150万元

最高限价：150万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广西民族博物馆文化和旅游领域设施设备更新项目--入侵系统报警设备更新改造项目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1500000.00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内。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11:59；下午 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应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5000.00 元。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xggzy.gxzf.gov.cn）。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6、投标注意事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channel=dt；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供应商通过新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原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的临时供应商需在新平台启用后重新注册登记。）。

（3）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民族博物馆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青环路 11 号

项目联系人：黄容；　　项目联系电话：0771-20246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金龙路 2 号广西能源大厦 D 座 11 楼 1115 室

项目联系人：周浩、易小娟、谢国栋、陈虹芳

联系方式：0771-534522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浩、易小娟、谢国栋、陈虹芳

电　话：　0771-5345226

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03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专业定制除外），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作为评分内容；“●”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以计分，但不作为否决条款。证明材料包括以下其中一项：提供官网链接（附相关截图）或功能截图（产品或系统的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能满足此项技术参数要求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本项目未标注“▲”、“●”号的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或不响应达4项（含）以上的，

投标无效。

3.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5.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本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详见附件 2）。

采购预算：15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50 万元）			
一、采购需求			
项号	**标的名称**	**数量与单位**	**技术要求**
一、入侵报警系统设备			
1	防盗报警控制器	5 个	1、本地≥16路报警输入，最大至少可扩展到256路； 2、●设备含≥1个PSTN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2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蓄电池接口、≥2个防拆接口、≥1个辅组电源输出接口、≥1个警号接口、≥1个键盘接供电接口； 3、支持接入常开或常闭型探测器； 4、支持探测器防拆、防短、防遮挡功能； 5、支持本地≥4路报警输出，最大至少可扩展到256路； 6、支持强制开启、强制关闭、自动控制功能，支持报警联动； 7、支持至少64个网络模块接入；支持至少64个无线设备接入，至少可扩展64个无线防区； 8、●主机上一个输入接口可同时实现防拆报警和正常报警； 9、支持即时防区、延时防区、24小时无声等多种防区类型； 10、支持报警输入输出接口电路保护功能； 11、支持异常报警，包括主机防拆报警、键盘防拆报警、主电掉电报警、蓄电池掉电报警、蓄电池欠压报警、PSTN掉线报警、网络断开报警、IP冲突报警、MAC冲突报警等； 12、支持火警、医疗、胁迫等紧急报警；支持支持 Contact ID（CID）报警协议，可通过 IP/4G 网络上传 CID 警情信息； 13、可选4G模块，支持短信报警，设置个人电话后TTS语音报警，支持4G电话反控，无线网络支持主动注册；

			14、●无线网络模块可支持全网通； 15、支持键盘、WEB多种配置方式，支持快速配置向导，支持远程配置及查询； 16、支持至少8个子系统，支持单防区和子系统布撤防，支持键盘、遥控器、IC卡等多种布撤防方式； 17、●设备支持远程升级，能够远程导入导出配置参数； 18、支持多个接警中心和报警数据上传策略； 19、支持海量日志查询功能；支持远程升级； 20、支持多种设备恢复方式； 21、●支持最高安全等级4级。
2	蓄电池	5 台	1、采用多层极柱密封技术； 2、正负极板栅采用铅钙多元合金，耐腐蚀、防失水； 3、具有高吸附、高稳定性的多微孔超细玻璃纤维隔板； 4、抗冲击、耐震动的高强度ABS； 5、密封反应效率:≥ 98%； 6、工作温度范围宽:≥0～40℃； 7、自放电小:≤ 3%/月； 8、额定容量:≥7AH； 9、额定电压:12V±5%。
3	报警键盘	5 个	1、配套报警主机使用，拥有防区状态、故障、布撤防、网络、通讯等5种指示灯； 2、分辨率：≥128x64 ，LCD屏尺寸：≥56.27x38.35mm； 3、支持防区状态、系统故障、程序版本、通信参数等查询操作； 4、支持本地、遥控器等布撤防方式； 5、支持对主机编程、布撤防、消警、旁路/旁路恢复、 子系统操作、继电器操作、防区状态查询、步测模式等功能；具有0~9数字键和菜单键；具蜂鸣器； 6、支持壳体防拆； 7、支持无线433MHz,支持无线遥控器，RS485接口与主机连接。
4	网络报警扩展模块（8 路）	118 个	1、支持12 VDC供电和标准PoE供电； 2、本地支持至少8路报警输入，至少满足2路继电器输出； 3、支持多种尾线电阻接入方式； 4、支持三种尾线电阻阻值（2.7 K，4.7 K和6.8 K）； 5、支持将开关量信号转为TCP/IP网络数据与报警主机通讯； 6、支持接入RS-485型报警键盘和RS-485型扩展输入输出模块，每路RS-485至少可接入4台设备； 7、支持离线缓存； 8、支持远程升级；

			9、需和防盗报警控制器为同一品牌；
5	双光束主动红外探测器	3 个	1、二光束变频红外对射；防范距离100≥米； 2、支持报警触发时间设置（50ms、100ms、300ms及700ms），可根据不同环境和场景的需求调整报警触发时间； 3、支持自动温度补功能，确保对射的接收灵敏度不受温度变化的影响； 4、报警周期: ≥1.5S； 5、探测方式：同时完全遮挡两个光束报警； 6、报警输出:无源继电器输出,常闭常开可选,接点容量AC\DC30V 1.0Amax； 7、防拆输出：常闭，当外壳被移去时打开； 8、防护等级：≥IP65； 9、校准角度：水平±90°，垂直±10°； 10、配套安装支架。
6	微波和被动红外复合入侵探测器	176 个	1、支持双鉴和三鉴； 2、指示灯：3个LED指示灯，绿色：红外被触发，黄色：微波被触发，红色：报警； 3、防拆报警输出：常闭； 4、探测方式：红外+微波+智能复核算法； 5、探测范围至少满足：12m/90°； 6、探测速度：0.3m/s~3m/s； 7、防宠物等级：≤25Kg； 8、双向数字温度补偿：支持，可确保高温环境下探测距离不衰减； 9、AND/OR技术：支持； 10、动态阈值技术：支持； 11、继电器：常闭、常开可选； 12、脉冲计数：支持，1P/2P可选； 13、工作电流：≤30mA（12V）； 14、供电方式：9V-16V； 16、标配支架。
7	微波和红外探测器	12 个	1、支持双鉴和三鉴； 2、指示灯：3个LED指示灯，绿色：红外被触发，黄色：微波被触发，红色：报警； 3、防拆报警输出：常闭； 4、探测方式：红外+微波+智能复核算法； 5、探测范围至少满足：12m/90°； 6、探测速度：0.3m/s~3m/s； 7、防宠物等级：≤25Kg； 8、双向数字温度补偿：支持，可确保高温环境下探测距离不衰减； 9、AND/OR技术：支持；

			10、动态阈值技术：支持； 11、继电器：常闭、常开可选； 12、脉冲计数：支持，1P/2P可选； 13、工作电流：≤30mA（12V）； 14、供电方式：9V-16V； 16、标配支架。
8	室内用被动红外探测器	197 套	1、支持电路抗射频干扰，自动温度补偿； 2、外壳材料:防火ABS； 3、探测距离≥12m，探测角度≥90°； 4、工作湿度≤95%RH；工作温度-10℃ - +55℃； 5、供电方式DC9-24V；工作电流≤25mA； 6、支持防拆检测。
9	户外智能三鉴入侵探测器	36 个	1、探测距离≥12m,探测角度≥110°； 2、支持0.3~3m/s探测速度；支持≥20kg的防宠物等级； 3、支持10000Lux抗白光等级； 4、支持动态阈值技术；支持人工智能技术； 5、报警输出常闭/常开可选，接点容量28VDC，80mA； 6、支持防拆开关；支持≤5s的报警延时功能；支持脉冲计数； 7、支持抗EMI、RFI干扰； 8、支持2.2m的安装高度； 9、工作温度范围≥-10° C~50° C的环境下工作； 10、工作电压9~16VDC，工作电流≤30mA的环境下工作； 11、标配安装支架。
10	紧急按钮	33 个	1、支持常开/常闭的触点模式，一键紧急报警； 2、支持凸出墙体表面安装，螺丝固定； 3、支持电压≤250VDC，电流≤300mA的环境下工作； 4、设备无需供电； 5、自带配套复位钥匙，出警确认警情，通过钥匙复位。
11	振动入侵探测器	97 个	1、能检测敲击、冲击钻、电钻、气割或瞬间爆炸时产生的振动信号； 2、灵敏度连续可调，敲击计数次数可调； 3、30S 内温度上升10° 环境温度报警； 4、双色LED灯，分别指示不同的工作状态； 5、低电压小于8V报警； 6、报警输出常开常闭可选； 7、外壳防拆及墙体防脱落双面防拆设计。

12	室内用被动式玻璃破碎探测器	199 个	1、产品类别:玻璃破碎； 2、探测方式:压电感应； 3、人工智能技术:支持，能够辨别入侵者和干扰信号； 4、抗EMI/RFI干扰:支持，可适应较为恶劣的使用环境； 5、报警输出:常闭、常开可选，接点容量DC28V，80mA； 6、防拆开关:常闭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DC28V，100mA； 7、工作电压:DC9V~DC16V； 8、工作电流:≤25mA； 9、安装方式:吸顶、壁挂。
13	声音报警器	1 台	1.航空铝壳； 2.网络支持 4G/WIF/GPS/BT； 3.主芯片1.5G四核； 4.单机≥4个麦克； 5.设备内置全网通4G或5G模块； 6.支持声光报警； 7.▲设备上指示灯≥4个，显示设备不同状态（提供功能图片，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具备冲突行为预警功能，基于语音检测技术对冲突双方的语音关键词进行检出并报警（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具备围观事件检测功能；基于语音检测技术对围观人员的语音关键词进行检出并报警（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误触率≤1次/1台/20天（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支持声纹识别算法，通过声纹识别技术能够识别说话人身份，并在后台显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支持同时选择20个以上报警关键词；13.TYPE C接口； 13.供电 220V； 14.支持双向对讲； 15.支持定时广播。
14	集中供电电源	25 个	1、输入电压:AC100－240V； 2、输出电压:DC12V±5%； 3、额定输出电流:≥30A； 4、额定功率:≥300W； 5、空载功耗:≤0.1W； 6、效率:≥82.96%；

15	智能安全保护系统	1台	1、▲要求为软硬件一体机≤1.5U，双电源，内置显示屏，标配RS485接口≥6路、网络防雷接口≥6路、接地通路接口≥2路、漏电监测接口≥6路、RS232串口≥1路、USB接口≥2路、HDMI接口≥1路、电源输出接口≥6路五孔插座，通讯接口包含RJ45、4G、WIFI； 2、具有电涌保护功能，支持网络和电源系统防雷击防浪涌； 3、▲产品符合GB/T 18802.21-2016《低压电涌保护器 第21部分:电信和信号网络的电涌保护器(SPD)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冲击耐受能力(1.2/50μs-8/20μs)≥10kV/5kA；（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产品符合GB/T 18802.11-2020《低压电涌保护器(SPD)第11部分:低压电源系统的电涌保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电压保护水平Up≤1.6kV，标称放电电流In(8/20μs)≥20kA，最大放电电流Imax(8/20μs)≥40kA；（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内置触控显示屏≥2.8英寸，可显示监测状态、设备信息和告警信息等，屏显内容包含：防雷器状态、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雷击浪涌次数、接地通断、漏电流、温度、湿度、水浸、烟雾、安装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告警信息； 6、●支持监测指标实时查询、数据分析、视频监控、设备管理、告警阈值管理、触发器管理、工单管理、多级用户权限管理； 7、网络防雷接口支持POE供电，可为监控摄像头远程供电，管理平台可实时查看监控画面，支持对视频流的网络传输进行优化整形，降低网络传输引发的视频卡顿风险； 8、运维方式支持管理平台查询、故障报修、管理派发工单； 9、支持设备漏电监测，当漏电监测接口所连接设备的漏电流≤25mA时就可触发报警； 10、双电源支持自动切换，AB路电源切换延时≤10ms，切换时输出端负载不断电不重启； 11、支持RJ45网口和RS232串口两种方式远程控制，RS485接口支持接入第三方温湿度、烟感、水浸等传感器； 12、电源输入AC220V，额定电流≥32A，额定功率≥7000W； 13、中标后七日内提交样品和所响应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查验。

16	接入交换关机	10 台	1、交换容量：≥256Gbps； 2、包转发率：60Mpps； 3、业务端口：具备18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端口； 4、环网协议：STP、RSTP； 5、VLAN功能：支持； 6、链路聚合：支持； 7、设备管理：支持Web管理、云管、日志、异常告警功能； 8、供电方式：100－240VAC，47－63Hz，Max 1.2A； 9、空载功耗：≤4W； 10、满载功耗：≤14.4W； 11、工作温度：≥-10℃～55℃； 12、包含1对千兆光纤收发器。
17	核心交换机	1 台	1、48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SFP+光口；模块化双电源设计； 2、交换容量：1.28Tbps/12.8Tbps； 3、包转发率：264Mpps； 4、Vlan功能：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 支持基于MAC的VLAN； 基于协议的VLAN；基于IP子网的VLAN；支持QinQ，灵活QinQ；支持VLAN Mapping；支持Voice VLAN；支持MVRP； 5、链路聚合：支持静态聚合；支持动态聚合；支持跨设备聚合；支持GE端口聚合； 支持10GE端口聚合； 6、堆叠：支持9台堆叠； 7、路由：支持策略路由；支持静态路由；支持RIPv1；支持RIPv2;支持RIPng；支持OSPFv2；支持OSPFv3；支持IS-ISv4；支持IS-ISv6;支持BGP4；支持BGP4+；支持等价路由； 8、设备管理：支持FTP加载升级；支持命令行接口（CLI），Telnet，Console口进行配置；支持SNMPv1/v2/v3；支持系统日志，系统日志，分级告警，调试信息输出；支持NTP； 支持电源的告警功能，风扇、温度告警; 支持Ping、Tracert； 支持LLDP；支持端口环回检测； 9、工作温度：≥-5℃～+45℃。
18	非屏蔽超五类双绞线	2 箱	1、符合 ANSI/TIA-568.2-D 超五类（Cat5e）及 ISO/IEC 11801 Class D 标准； 2、结构：4对24AWG无氧铜导体，单芯铜线径≥0.50mm，不得使用铜包铝、铜包钢等非标导体； 3、电气性能：特性阻抗100±15Ω，带宽≥100MHz，支持 1000Base-T，90m永久链路稳定传输； 4、护套：环保PVC外护套，护套表面米标及“CAT5E”、品牌、认证标识印字连续清晰；

			5、工作温度：≥-20℃～+60℃；具备防潮、防霉、抗老化性能。
19	管内穿线	4500 米	1、JB/T 8734.5-2016《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第 5 部分：软电缆软线》； 2、结构：2芯×1.0㎜²，符合GB/T 5023.5-2008《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5部分：软电缆（软线）》制造标准，PVC绝缘＋PVC护套； 3、额定电压300/500V，导体直流电阻≤19.5Ω/km（20℃）； 4、绝缘线芯分色标识，护套表面印字清晰（型号、规格、米标）； 5、工作温度≤70℃，敷设温度≥-5℃，具备防潮、防霉性能。
20	线槽配线	37500 米	1、JB/T 8734.5-2016《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第 5 部分：软电缆软线》； 2、结构：4芯×1.0㎜²，符合GB/T 5023.5-2008《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5部分：软电缆（软线）》制造标准，PVC绝缘＋PVC护套； 3、额定电压300/500V，导体直流电阻≤19.5Ω/km（20℃）； 4、绝缘线芯分色标识，护套表面印字清晰（型号、规格、米标）； 5、工作温度≤70℃，敷设温度≥-5℃，具备防潮、防霉性能。
21	吊顶内敷设 电气钢导管	7500 米	1、套接紧定式钢导管（JDG），外径Φ16mm、壁厚≥1.2mm，符合 GB/T 20041.1 及 CECS 100 相关规程； 2、导管内外壁热浸镀锌，镀层均匀、无锈蚀、无毛刺，管口平整光滑； 3、连接采用专用直接头＋紧定螺钉连接，紧定螺钉拧紧至钉头折断，严禁熔焊、套管焊接连接； 4、弯曲半径：弯制时不小于管外径的4倍，弯管处无凹瘪、裂纹； 5、吊顶内敷设固定牢固，管卡间距均匀（水平段不大于1.5m），连接处电气连续性可靠； 6、穿越防火分区处做防火封堵，吊顶内金属管路按消防要求做防火处理；配套接线盒、盖板齐全。
二、智慧消防			
（1）、前端硬件			
1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1 个	1、通讯方式：以太网； 2、通讯接口至少满足：3路RS-485/RS-232，1路CAN，1路RJ45，4路开关量输入； 3、报警音量：≥70dB@1m(A计权)； 4、报警方式：声、光报警，语音指示； 5、●设各应能储存≥2000条本机操作记录、≥2000条本机状态记录和≥4000条控制器记录； 6、消音功能：支持；

			7、自检功能：具有本机故障检测功能，自动检测主、备电源故障、与系统及监控中心的通讯故障； 8、●设备应具有1个扬声器,并能支持播报不少于20条不同内容的语音提示； 9、工作电压：AC220V，50Hz； 10、工作温度：－10℃～+55℃； 11、工作湿度：≤95%RH； 12、执行标准：GB 26875.1-2011；
2	单个铅酸蓄电池	1 个	1.蓄电池在环境温度20～25℃时的浮充设计寿命≥12年； 2.蓄电池外观不得有变形、漏液、裂纹及污迹。铭牌信息应包含:产品名称、产品型号、C10容量、生产单位、生产地址等信息，蓄电池正、负端子有明显标志，便于连接； 3.容量：完全充电的蓄电池在 25℃±5℃环境中静置 1h～24h，开始放电，10h 率容量第一次循环应达到 0.95C10；3h 率容量应达到 0.75C10,1h 率容量应达到 0.55C10。 4.在工作环境温度为 25℃±5℃时，蓄电池静置 28 天后，其容量保存率应不低于96%。 5.额定电压：12V±5%； 6.额定容量：≥5Ah（5000mAh）；
3	转接板	1 个	消防主机配套转接板，要求能够通过用户传输装置联网至智慧文旅综合管理平台。
（2）、消防系统软件			
1	消防业务系统	1 套	1、面向博物馆管理的的安消一体化系统，集安防、消防业务于一体； 2、●支持增加消防设施，支持设施名称、规格型号、设施位置、设施品牌、设施类型；支持在新增消防设施时新增巡查点；设施类型包括防火门、防火卷帘、灭火器等设备；支持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及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生产日期、投运日期、维护周期、开始维护日期、维护到期提醒信息、使用到期日期、报废到期提醒； 3、支持设置上传计划，可设置默认上传，可选择立即上传或定时上传，支持错峰上传设置，支持设置上传计划，配置应用设备及上传时间； 4、支持管理资源分类，支持自动定义分类的新增、删除、修改、查询，支持3级分类设置； 5、支持业务数据网关业务组件对不同用户的菜单、数据权限分别进行控制，支持对推送失败记录在数据库中存储的时间进行设置，支持按级联域名称查看指定时间段内域连接失败的频次分析和离线时长分析，支持按时间段查看网关与指定级联域的数据对象推送失败频次分析和失败错误类型统计，数据级联类型包括数据推送和数据接收；

			6、支持按列表查看级联模块运行产生日志文件，支持按关键字检索，支持选择一个或者多个文件下载； 7、支持平台的统一服务，包括统一登录服务，支持用户角色的菜单授权，支持自定义配置语音电话、短信模板； 8、支持自定义新增报警类型，包括报警类型名称、报警等级、报警归属设备、是否保存的信息配置；支持对报警类型自定义选择不同的报警详情和报警处理页面，自定义选项由不同业务组件上报；支持批量设置报警风暴间隔、报警等级、报警记录是否保存、报警类型是否启用； 9、支持管理端配置客户端、管理端、移动端的自定义菜单应用布局，包括对菜单分组显示顺序、分组内菜单项展示顺序、分组间菜单移动的管理；支持对导入、导出平台Excel业务数据进行密码加密； 10、支持客户自定义展配置消防综合数据图墙展示风格、展示内容、图墙名称，支持16：9与32：9比例切换； 11、支持消防设备管理、消防设施管理、配置报警多级用户推送模板、设备远程升级等业务；支持维护单位、建筑物、消控室、微型消防站、重点部位、规章制度等信息；支持设备布撤防、合并报警等操作； 12、存档报警/故障日志与工单记录，包含处置流程；记录用户下发的任务状态，未下发成功的任务支持再次下发；支持存档设备的联动记录； 13、统计分析平台运营与各单位消防系统运数据，自动生成周报/月报/年报，支持用户按需生成一年内自定义周期的统计报表；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展示内容； 14、列表展示需要用户维护保养的消防设备、消防设施，提醒用户关注并处理；维护保养周期、提前提醒时间支持自定义； 15、列表展示到期需要用户报废处理的消防设备、消防设施，可提醒用户处理报废设备，避免意外事故发生。报废到期提前提醒时间支持自定义； 16、当发生报警时，弹窗提示用户关注并处理报警事件，可查看设备联动视频，快速确认现场状况；支持查看报警设备所在位置，支持对设备下发命令，报警事件支持转工单处理；客户端支持语音播报报警内容，并支持疑似真火警分析； 17、●支持按设备型号添加设备；支持查看设备图片、设备型号、设备类型、设备说明，设备说明包括操作手册、设备图片； 18、支持值守人员通过APP进行交接班，明确交接班内容，规范交接班流程，交接班记录均在系统中记录存档，支持数据导出； 19、用户可通过客户端、APP端进行动火作业的全过程管控，包含：动火作业申请、动火前环境分析、动火过程监督以及结果反馈，支持驳回作业申请。用户可根据动火作业类型自定义作业审批、管理、现场监督流程节点负责人。 20、支持主机设备信息的导入，导出功能；支持配置主机设备的经度、纬

			度信息；支持配置设备关联的建筑物，组织和单位；支持配置设备生产厂商； 21、支持配置单位基础信息，包括所属组织、单位名称、单位性质、监管类别、监管等级、所属行业、单位类别、所属区域、单位地址、单位成立时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邮箱、单位简介、单位图片； 22、●支持维护保养提醒通知预案、报废到期提醒通知预案、智能分析通知预案，并可配置推送对象、选择推送模板、推送方式（APP、短信）、通知周期。 23、支持配置法人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联系电话； 24、支持配置消防责任人信息：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联系电话； 25、支持单位绑定部门人员； 26、●支持配置重点部位信息，包括重点部位名称、位置、危险源情况、场所作业人员、扑救措施、风险等级、所属组织、所属单位、安全责任人、责任人电话；支持在新增重点部位时新增巡查点，包括巡查点名称（重点部位名称）、打卡类型、标签编号、启动时间、巡查项分类（重点部位名称）、巡查周期；支持配置安全管理检查事项，新增巡查点时检查事项作为重点部位的巡查项可同步到巡查系统中； 27、●系统可合并主机报警设置，包括不合并、5分钟、30分钟、60分钟、24小时、一直； 28、支持配置分级推送预案，可自定义10级推送预案；支持自定义报警分级推送间隔；支持给每个推送等级配置多个推送对象以及选择通知模板，支持为每级推送选择推送方式，包括APP、电话、短信； 29、支持按设备型号添加设备；支持查看设备图片、设备型号、设备类型、设备说明，设备说明包括操作手册、设备图片； 30、支持上传设备图片和添加备注说明；支持主机设备维护保养及生命周期管理，包括配置生产日期、投运日期、使用到期日期、报废到期提醒、维护周期、开始维护日期、维护到期提醒信息；
2	消防巡查业务系统	1套	1、系统提供从创建巡查任务、巡查人员实时巡查、巡查结果上报、消防隐患修复、巡查结果实时记录存档的全流程、闭环业务； 2、任务管理：支持管理人员自主维护巡查项、创建巡查点； 3、执行任务：支持巡查人员通过APP进行扫码巡查，对现场巡查结果拍照上报； 4、隐患处理：针对巡查上报的隐患可以在APP端查看并上报现场处理结果。
3	消防智能分析	1套	1、系统内置智能算法，研判分析全类型设备历史状态，列表提醒用户关注各类异常设备； 2、支持针对设备的疑似异常情况进行分析并自动生成疑似异常设备分析列表；疑似异常情况包含频繁误报、频繁离线、未上线；异常设备支持转

			工单处理并导出；支持APP查看疑似异常设备并处理异常； 3、支持对设备自身用电能耗进行统计分析并生成能耗环比异常增长设备列表；异常设备记录支持处理并导出；支持APP查看能耗异常增长设备并处理异常； 4、支持对设备电压分布进行统计并生成电池电压过低、电池电量过低的设备列表；异常结果支持转工单处理支持导出；支持APP查看电池异常设备列表并处理异常； 5、支持对设备信号进行异常分析并自动生成信号异常记录列表；异常记录支持导出并支持转工单处理；异常设备记录支持处理并导出；支持APP查看信号异常设备并处理异常； 6、支持分析规则自定义。
4	消防实时监测	1套	1、以分系统卡片式展示城市远程监控、智慧用电、智慧用水、工业消防、智能视频监测、在岗监控、智能充电桩等系统设备状态与监测值，支持下发配置、命令、定时任务等远程控制； 2、城市远程监控系统：支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控制系统分类展示。以拓扑图方式展示设备连接关系，设备状态以颜色标记；当发生报警时，用户能快速定位报警回路区域；若发生大量报警，用户可进行疑似火警/误报回路区域定位，诊断排查现场隐患因素，从而减低火警/误报事件发生几率；支持监测消防设施运行状态并控制消防设施运行； 3、智慧用电系统：支持分类展示用电设备状态与监测值，支持批量开合闸定时任务配置和下发，支持远程开合闸和自检命令下发； 4、智慧用水系统：仪表盘方式展示用水系统设备状态、监测环境值与报警阈值； 5、工业消防系统：卡片式展示探测器状态及烟雾浓度、气体浓度、风速实时监测值； 6、智能视频监测：根据报警场景进行报警统计展示，支持报警类型占比统计展示，支持设备报警排名，支持根据报警场景进行监控点、离线、报警点位统计，列表展示最近报警事件，并支持用户直接处理报警事件。支持用户切换今天、近7天、近30天、近6个月、近12个月报警统计数据； 7、在岗监控：卡片式展示各消控室在/离岗状态、值守人员姓名与电话。支持对消控室远程、批量化查岗，支持查看查岗历史； 8、支持智能充电桩：支持展示充电桩插座总数、正在充电插座数、报警插座数、正常插座数、离线插座数；支持展示充电插座实时画像：状态、电流、温度、功率实时值； 9、支持根据报警场景进行报警统计展示；支持报警类型分布占比统计展示； 10、支持展示设备报警排名；支持根据报警场景进行监控点、离线、报警

			点位统计并展示；支持展示报警列表；统计周期包括今天、近7天、近30天、近6个月、近12个月。
5	消防安全评估	1套	1、单位安全评分规则：支持评分分项权重自定义； 2、单位安全评分总览：支持查看单位评分及排名，支持高中低风险分类统计，支持扣分情况占比分布，支持单项扣分单位排名，支持风险等级单位走势图，支持单位评分排名变化展示； 3、单位安全评分：支持查看单位综合评分，各维度评分，扣分情况及工作建议，支持近7天安全评分趋势展示。
6	培训演练业务系统	1套	1、系统提供从培训任务、考试任务到演练任务的人员赋能业务； 2、支持试题、试卷、课件与任务管理，其中任务管理支持按照任务类型、任务周期进行设置，支持PDF、WORD文档和视频、图片附件类型； 3、支持查看培训任务详情，如：任务标题、培训人员、培训日期、完成状态等； 4、支持查看考试任务详情，如：考试人员姓名、考试时间、考试得分、完成状态等； 5、支持查看演练任务详情，如：演练类型、参与演练人员姓名、演练开始时间与结束时间、任务描述等； 6、支持查看培训完成情况，如：已完成人数与任务总人数、培训人员、培训时长、完成状态等； 7、支持查看考试完成情况，如：已完成人数与任务总人数、考试人员、考试人员得分、完成时间等； 8、支持查看演练完成情况，如：已完成人数与任务总人数、演练人员、完成时间、完成状态等； 9、支持查看、完成演练任务。支持演练任务完成后，在APP端上传现场演练图片； 10、支持展示演练任务统计信息，包括所属组织、任务标题、演练任务类型、完成率、任务描述、演练开始日期、演练结束日期、完成状态，支持详情查看。完成率支持展示已完成人数/任务总人数； 11、详情中支持查看任务类型、演练日期、任务描述、任务附件、演练图片、演练视频、执行情况。执行情况支持查看演练人员、完成时间、完成状态； 12、支持查看演练任务列表，包括所属组织、任务标题、演练任务类型、参加演练人员姓名、任务描述、演练开始日期、演练结束日期、完成状态； 13、支持任务管理，可新增、修改、删除任务。新增任务时，支持设置任务标题、任务类型、开始日期、截止日期、所属组织、目标用户。任务类型包括培训任务、考试任务、演练任务。演练任务包括半年一次消防演练、一年一次消防演练。培训任务支持选择课件、选择附件。考试任务支持选

			择试卷。演练任务支持PDF文档、WORD文档、演示图片和演示视频附件；列表操作栏支持演示图片和演示视频上传。培训任务支持PDF文档、WORD文档、演示图片和演示视频附件。
7	消防用户信息传输装置接入授权	1套	1、用户信息传输装置、火灾报警控制器（联网型）等设备的接入授权； 2、支持对主机设备远程升级； 3、支持≥50个用户信息传输装置、火灾报警控制器（联网型）设备接入。
三、集成管理平台			
（1）、平台软件授权			
1	文博管理系统	1套	1、汇聚业务数据，一张图展现文博场馆整体情况，包含报警统计、各展厅热度排行、客流统计、藏品统计、实时视频、环境信息等； 2、联动场馆地图，后续可扩展实时展现各区域人数、密集程度、热力状态等； 3、结合入侵报警、安消应用，对文物防盗、防损、防火进行预警、报警及管理； 4、支持藏品及藏品状态管理。
2	安检子系统	1套	1、支持IP设备≥50个； 2、支持安检设备：安检机、安检门、智能安检服务器、炸探、液探、升降柱、车底检测等安检设备； 3、支持安检业务功能：实时安检画面预览、安检实时报警、行包检索、客流检索、统计分析、集中判图、系统运维、安检员管理、数据魔墙、升降柱、车底检测等功能； 4、▲可无缝接入博物馆内现有的测温信息发布门、信息发布智能安检门、智能X射线检查系统，实现业务统一管理，对接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3	报警监察系统	1套	1、基于地图实时展示所有技防、物防等相关资源，实现预警实时接收、及时处理、应急预案查看； 2、支持日常巡逻实时监察； 3、支持报警监察批处理开启/禁用设置； 4、支持报警闪烁关闭规则设置；支持常用资源设置； 5、上报事件（移动端）:支持手动上报事件，包括事件详情、事件接收人、事件图片、事件视频； 6、上报事件（web端）:支持展示移动端手动上报事件展示；支持手动上报事件处理；支持手动上报事件转派他人处理；支持手动上报事件详情展示； 7、报警监察:支持常用资源单独展示；支持资源图层切换；支持资源模糊

			搜索；支持地图组织节点和地图图示列表两种形式显示；支持实时报警接收展示；支持历史报警查询；支持单个报警处理，支持自定义报警处理类型，支持转派他人处理，支持启动预案；支持批量报警梳理；支持上报事件展示和处理；支持基于地图展示巡逻执行情况，包括手持移动终端实时定位、历史轨迹、巡更打卡情况等；支持资源图标名称是否常显设置；支持报警主机关联实时视频、录像查看；支持报警主机子系统布撤防操作；支持报警主机防区布撤防、旁路/恢复旁路、消警操作；支持门禁开关门操作；支持手持移动终端视频对讲操作、历史轨迹展示操作；支持预警语音播报；支持实时预警触发联动地图资源居中展示；支持实时预警触发联动报警处理界面展示。
4	基础数据级联管理	1 套	1、统管配置：支持“级联统管”域类型上报，可在上级平台配置统管域，信息包含：下级平台名称、添加方式、下级域地址信息、同步至下级的部门架构（多选）、下级平台组织汇聚挂载节点等； 2、部门架构 （1）部门架构同步：依据配置的同步至下级部门架构，可将配置好的部门信息、部门下的人员、卡片、车辆等信息按原地的架构同步至下级平台； （2）部门架构权限：下级平台针对上级平台同步的部门架构信息仅支持查看，无操作权限； 3、组织设备 （1）组织设备汇聚：下级平台添加好组织、设备信息后可汇聚至上级平台； （2）组织设备权限：上级平台针对下级平台汇聚的组织、设备等信息仅支持查看，无操作权限； 4、报警汇聚：下级平台设备产生的报警事件，可统一汇聚至上级平台，在可上级平台进行展示，同时上级平台可处理报警事件； 5、操作日志： 支持查看同步日志，包含同步进度、耗时、同步状态、失败原因、重试次数等；
（2）、前端路数授权			
1	设备运维系统路数授权	500 个	1、支持视频点播检测、录像丢失检测； 2、设备监控：支持对编码设备、解码设备、存储设备、门禁等多设备的运行指标的7x24小时实时监测； 3、实时报警：自定义报警策略，20种报警信息分级分类展示，接收前端报警信息并通过系统消息、邮件、短信推送； 4、一键运维:支持自定义配置系统监控指标权值，可一键运维计算系统运行健康度，可将健康分数详情导出到Excel表格。 5、资产监控:支持设定资产类型，可查看选定资产类型的资产统计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

			6、通道总览:支持查看视频通道的在线率、视频/录像点播通畅率、图像完好率、录像完整率、保存天数完整率。 7、实时预警:支持滚动刷新查看最新报警，包括报警等级、报警源、资产类型、报警内容、报警时间，并可点击更多查看报警详情； 8、报警类别统计:支持对系统报警数据按照报警资源类型进行分类统计； 9、报警等级统计:支持对系统报警数据按照报警等级进行统计； 10、报警趋势统计:支持统计近一周每日新增报警数和每日新增紧急报警数并展示报警增长趋势。 11、▲支持接入现有的监控、存储、报警主机、解码器进行统一运维管理。
（3）、硬件服务器			
1	智慧文旅综合管理平台	1套	1、集应用平台、智能分析与存储功能于一体，具备强大的平台物联接入能力与智能分析能力； 2、采用国产化硬件架构，支持算法货架机制，涵盖60+算法包、200+算法模型； 3、支持VL大模型能力； 4、●具备文搜功能，可通过文字语义描述搜索目标内容或对象；支持开放式语义检索，输入文字描述即可查找相关目标，支持对人体、物品、基础事件等类型的检索；支持人以及附属物的开放式属性检索；支持搜索结果按相似度排序展示，根据搜索结果可一键关联录像片段及以图搜图，生成目标的跨通道轨迹；并可基于文搜检索的结果，对目标进行图搜的二次检索定位； 5、支持多模态大模型建模，可接入普通相机和智能相机，支持基于定时抓图、事件图片的分析结果图片中的目标进行多模态大模型建模；支持零样本创建算法，可在1分钟内自定义算法并完成算法启动 6、支持模型调优应用，支持对搜索结果进行标定和本地微调训练，支持人工核验算法分析结果，将正/误标注反馈给算法模型训练以提升算法的准确率，以达到越用越准的效果； 7、●系统内置通用分析模型，聚集人、车、行为、事件4类算法于一体；AI模型加载运行支持配置检测、分类、检测+分类、视频行为分析、语义分割、实例分割、图像比对、算法编排、OCR等；分类算法支持分类目标、识别图像属性；检测算法支持分析图片中目标的位置和数量；支持OCR文字、数字、字母识别，支持配置OCR识别的场景类型，包括通用编号和船舷号两种； 8、文本布控，支持通过文本描述目标特征，开启布防任务； 9、支持设置模型关联文本算法实现多个模型协同编排报警； 10、支持算法编排能力，具有可视化界面，可通过拖拉拽方式实现算法串行、并行编排逻辑，可对外部报警、多模态算法混合编排，支持多通道、多算法逻辑编排；

			11、大模型管理：支持设置私有化部署模型与互联网模型的混合接入；支持多模型并行管理，可同时接入多个大模型资源。 12、支持二次核验功能，可对完成智能事件分析的事件报警进行同类算法的二次研判核验，如果二次研判结果是误报，则过滤该事件报警，研判是正报则进行事件转发及相关联动。 13、支持对报警事件图片及抓拍图片进行大模型算法深度分析，可设置报警上报规则，当分析结果符合规则时可将分析结果上报报警； 14、●支持平台业务可融合第三方应用，融合后角色管理中可设置第三方应用的视图及操作权限；支持配置第三方上报资源到电子地图、第三方注册设备类型、第三方报警规则联动等功能，不需要来回更换系统操作； 15、●在部署第三方容器时，系统支持进行可信校验，校验不合格不允许安装； 16、●支持智能算力及物联平台于一体部署，支持PCIe接口；支持SAS/SATA存储硬盘槽位，支持将存储通过iscsi协议对外提供存储能力。 17、操作系统：openEuler； 18、CPU：≥1颗国产化CPU，≥24核 2.5GHz； 19、内存：配置≥64G内存（2根32G DDR4 ECC内存条）≥4个DDR4 DIMM插槽（剩余2个）； 20、硬盘：自带≥1块8T 3.5吋 SATA 热插拔机械硬盘，具备≥12个硬盘3.5吋/2.5吋SAS/SATA槽位； 21、网口：提供≥2个GE网口，支持自适应10/100/1000M，支持扩展≥4个10GE/25GE光口； 22、智能卡：自带≥1张国产化算力卡，88Tops INT8算力，可扩展≥3张； 23、▲必须与博物馆现有的安防管理平台实现级联，完成部门架构、组织设备、报警记录、历史操作日志的同步，保证历史数据的完整性，级联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四、数智孪生系统			
（1）、三维引擎			
1	数智孪生可视化引擎	1套	1、▲实现与智慧文旅综合管理平台的接口对接，实现与智慧文旅综合管理平台中标准设备类的3D可视化管理与应用； 2、实现综合安防平台中标准类设备的上图与同步工作； 3、基础功能描述： （1）平台采用B/S系统架构，支持基于浏览器端(IE系列、Chrome、360浏览器等)的轻量级访问，无需安装任何插件或客户端软件； （2）支持基于服务器端/云端的渲染服务方式； （3）支持4K高清画面的输出，并且保证流畅运行； （4）提供完整的后台服务管理，包含：服务管理、工程管理、配置管理、

			并发管理、日志管理、系统接口等； （4）支持多种类的数据融合与发布，包含影像/高程数据、三维模型数据、倾斜摄影数据、矢量图层数据及业务图层数据的融合与发布； （5）具备三维浏览、漫游、飞行、放大、缩小、改变相机视角等三维应用基础操作功能；支持量算、可视域分析等三维应用基本分析功能； （6）支持室外、室内一体化的三维地图可视化应用，实现基于空间位置的调用和交互；支持通过掀顶或抽屉模式，对建筑内部的各楼层数据进行便捷操作和查看； （7）支持多种类地图场景特效，如雨雾雪、白天黑夜、光影变化渲染等的模拟；支持模型动效，含动画模拟，如巡逻人员、车辆及作战指挥动态图标等； （8）提供完整基于对象化的细颗粒度的二次开发接口能力，满足二次开发要求； 4、性能参数： （1）地图支持高于100,000个物联网设备的点位上图管理； （2）不依赖于客户端电脑的硬件性能，满足普通工作电脑的运行支持； （3）满足地图查看的响应时间在3秒以内； 5、API接口： （1）以脚本方式提供的二次开发接口； （2）具备完整的开发环境和示例代码； （3）具备完整的空间基础数据库后台管理。 6、应用功能描述： （1）视频监控可视化： 1）支持在3D场景中查看所有监控设备点位的空间点位分布； 2）支持在3D场景中点击监控图标或模型，直接调用该监控点视频的实时预览或视频回放； 3）支持在3D场景中的空间多选操作，支持框选、圈选等操作； 4）支持在3D场景中以设备为中心，搜索周边监控设备，选择查看相应监控实时画面； 5）支持在3D场景中的基于空间目录组织的设备操作，快速查找相应监控设备； 6）支持在3D场景中的视频巡逻功能，以设定的路线自动播放，模拟工作人员的虚拟巡逻路线，对沿线的监控设备点自动弹出实时画面；可以设置多个视频点的组合，形成视频巡更路线；以第一视角或第三视角的方式，按设定线路行走并在摄像机位置上停留进行自动播放一定时间的视频预览（如15秒，可设置）：对重点关注的摄像机，还需要指定认真巡查，对巡查人员可以对视频预览情况进行确认上报： （2）报警可视化应用：

			1）对视频设备类报警、视频分析报警等，能够快速定位到报警位置，同时查看联动的视频监控。做到报警定位、报警联动、报警查询功能； 2）对各类报警信息统一可视化管理，对报警信息按照等级进行配置，按照第一等级直接定位，第二等级点击定位+确认处理，第三等级点击定位的处置方式进行处理； 3）支持对报警信息的历史时空分析，根据报警时间、报警位置，形成综合报警的分析结果统计展示。
（2）、三维建模			
1	人工建模室外数据生产服务软件	1套	1、纹理采集：全要素采集，像素不低于1200万像素，采集成果照片无漏、无模糊等； 2、数据精度：平面套合误差＜5cm；结构精度＞20cm需要模型表现； 3、纹理处理：采用真实照片作为纹理素材基础，修饰后的纹理无移动物体遮挡，效果美观符合实际状况；对固有纹理进行贴图，非固有纹理采用纹理库纹理进行相似表现，整个场景相似度达到95%；镂空部分采用模型结构和适当纹理表现； 4、模型建立：对于地形图（CAD图纸）上的轮廓进行全要素建模；地形：地形结构、地形样式，纹理采用纹理库相似表现；交通：道路主体、马路牙、路面标识等；水系：水体、岸、堤水中装饰等；植被：采用多片树模拟树种、低矮灌木等；其他附属物：路灯、指示牌、大型雕塑、垃圾桶、公共座椅、其他造型结构等； 5、模型整理：模型命名按照标准顺序命名；对纹理使用量进行整合优化，UV处理、命名规则处理、纹理材质区分、材质ID号命名等； 6、项目周边表达：项目范围之外400米以内建筑采用体块建模，不表现具体结构细节；地形只表现基本地块；道路只表现基本路面和大体行驶线；其他附属设施不表达； 7、数据格式可输出：.max、obj、fbx等常规数据格式。
2	人工建模建筑外立面数据生产服务软件	6套	建筑模型，建筑结构外立面三维场景建模定制服务，呈现建筑的外观，根据建筑物的真实外观完成3D建模，展示建筑的基本规格信息；数据精度：平面套合误差＜15cm；结构精度＞20cm需要模型表现。
3	人工建模室内L2级数据生	2套	1、纹理采集：像素不低于1200万像素，采集成果照片无漏、无模糊等； 2、数据精度：平面套合误差＜5cm；结构精度＞20cm需要模型表现； 3、纹理处理：采用真实照片作为纹理素材基础，修饰后的纹理无移动物体遮挡，效果美观符合实际状况；对固有纹理进行贴图，非固有纹理采用纹理库纹理进行相似表现；镂空部分采用模型结构和适当纹理表现；针对

	产服务软件		的把公共空间、走廊、墙面等进行合理化贴图，以达到仿真效果； 4、模型对象：对房间内表达墙、门、窗等空间构筑物对象；对公共区域进行高度还原。
（3）、三维可视化			
1	消防管理可视化软件	1 套	1、支持查看消防设备的空间点位分布； 2、支持园区、建筑、楼层级别，以图表形式查看统计数据； 3、支持查看告警信息，以闪烁、高亮形式进行告警提示，点击告警列表可直接定位至具体位置，并联动弹出监控画面； 4、支持查看消防水池水位监测设备等智能化设备的接入，展示实时状态信息； 5、支持以不同颜色突出显示楼层中重要资产房间、危化品房间的位置； 6、点位上图前置条件：提供正确完整的消防点位图，图纸上需要标注清楚设备点的位置、ID号、以及和消防主机一对一匹配关系；本项只对提供的点位进行上图，点位信息不正确的需要核对后提供正确的点位图。
（4）、服务器			
1	塔式渲染工作站	1 台	1、CPU：配置≥1颗X86处理器，单颗CPU核数≥24核，线程数≥32线程； 2、内存：配置≥64G DDR5 内存； 3、硬盘：配置≥1块2T M.2 SSD； 4、显卡：配置≥1张独立显卡，显存≥24GB； 5、网络：配置≥3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满配多模模块）； 6、电源：配置≥2000W单电源。
（5）、分布式坐席管理系统			
1	分布式输入节点	1 台	1、支持1路HDMI或1路DP接口输入，1路HDMI环通输出；1个3.5mm音频输出接口、2个3.5mm音频输入接口；3个 USB 、1个RS232接口；1个 RS485接口、1个 复位按钮、1个 电源灯、1个 运行状态灯、1个 光口链接指示灯、1个 485状态灯、1个 VI信号锁位灯、1个sys预留灯、1个 TF卡插槽； 2个报警输入，2个报警输出，2个红外IR接口； 2、支持液晶面板显示设备名称和IP信息，可通过物理按键进行配置； 3、支持DP/HDMI接口视音频采集； 4、支持1路HDMI环通输出； 5、最大支持4096×2160@60HZ分辨率采集编码； 6、编码分辨率自适应采集电脑分辨率，无需手动切换； 7、支持H.264/H.265编码，默认H.265； 8、支持音频格式编码PCM； 9、支持大华/RTSP等协议接入； 10、支持POE或DC 12V双路供电； 11、支持多设备仅通过网络实现超高分采集同步；

			12、支持网络光电热备,自动切换； 13、无风扇设计，静音，高可靠性，低故障率。
2	分布式输出节点	1台	1)≥1个HDMI输出接口；1个3.5mm音频输出接口；2个USB2.0，2个USB3.0；支持1路RS232接口、1路RS485接口、1个 复位按钮、1个 电源灯、1个 运行状态灯、1个 光口链接指示灯、1个 千兆电口（RJ45）、1个 千兆光口；1个液晶显示板，用于显示IP地址+设备名称 2个开关量输入 2个继电器输出； 2)支持用户通过快捷键，将本地信号进行画面推送至其他席位或大屏，可在OSD菜单中可视化的虚拟出电视墙实际布局，根据需要可直观选择窗口推送，单屏幕可推送的画面64个。 3)内置音频输出解码模块，支持模拟音频接出、HDMI音频解嵌；确保音视频能够同步/异步处理切换；每路音频可通过指令控制音量大小；自带混音功能，混音不少于18路。 4)具备KVM操作功能，并支持一人多机、一机多屏、人机分离等坐席应用场景。 5)支持在节点OSD菜单进行权限的配置，包括增加、删除、修改。并且可对各个账号细化到账号的管理，OSD菜单支持图层透明。 6)支持将多个独立计算机按照需要进行场景编组，实现一键场景接管，并且支持坐席间语音通话。 7)可在坐席上通过RTSP、onvif协议接入前端设备。 8)支持席位端分屏操作，支持1、2、4、9、16、任意分割，最大可支持64分割。支持自由分割，可实现画中画显示，鼠标移到窗口，即可对画面内容进行操作。可以在各个分割间来回切换。 9)设备具备解码能力，单节点支持1路7680×3840@25fps或3路4000×3000@25fps或5路3840×2160@25fps或9路2506×1920@25fps或10路2688×1520@25fps或14路2048×1536@25fps或18路1920×1080@30fps网络视频实时解码。 10)支持1280×720@60fps、1024×768@60fps、1280×1024@60fps、1920×1080@60fps、2560×1440@60fps、3440×1440@60fps、3840×2160@30fps、3840×2160@60fps分辨率输出显示。 11)保证图控系统的高分辨率显示高速同步性与减少系统多重转换带来的图像损失和故障点，要求输出节点本身具备拼接能力，兼容支持LCD、LED、DLP等拼接而无需拼接器，要求传输延时≤17ms。 12)支持输入视频信号实时预览回显，可调整预览图像画质，回显分辨率可达1920×1080@60Hz。 13)支持WINDOWS/安卓平台人机交互终端同时操作，各终端间显示画面实时同步。

			14)可根据现场环境灵活选择，支持音视频同步传输或分离传输。 15)为满足灵活处理，可在任意座位OSD登录后分配节点组成席位、拼接屏功能，无需借助任何软件或者登录服务器，随时应变坐席布局、工位调整、节点临时更换。 16)操作员席位采取其中一个屏幕用于场景调取，接到指令时，可热键调出对应的场景（8种），允许操作员根据使用习惯随时自定义画面的数量、大小、位置，任意场景下切换信号。 18)支持1套鼠标键盘控制多个不同业务平台系统，实现跨网段、跨系统编辑操作，输出节点具备单台显示器同时查看并跨屏操控64个不同业务系统的画面功能，单屏64画面模式下支持鼠标滑屏，鼠标滑动到任意一个分割区域都可对相应的主机进行KVM控制。
3	分布式坐席管理系统软件	1套	分布式显控系统控制软件： 1、去中心化架构，任意节点故障不会影响系统，只需更换单节点，更改对应IP。入网即可恢复业务，无需额外配置。 2、支持USB鼠标、键盘，实现一台终端控制所有输入节点的KVM功能； 3、支持跨网络、跨操作平台，兼容支持国产硬件和操作系统，提供跨平台操作能力，操作终端可完美支持龙芯、飞腾、申威、MPRC以及麒麟、磐石等国产操作系统上； 4、KVM输入节点具备OSD接管前预览功能，通过OSD菜单，可预览坐席系统内所有有权限接管的节点画面，便于准确直观操作，可获取当前信号。通过PAD和PC客户端接管云台，可以实现云台操控。 5、具备KVM操作功能，并支持一人多机、一机多屏、人机分离等坐席应用场景； 6、可通过键盘热键调取OSD菜单，热键支持自定义。坐席PC接管、席位及大屏推送等操作可通过鼠标完成。 7、坐席支持任意主副屏跟随调取场景，使用本地一套键盘的热键方式，将多显卡任意数据信息实现主副屏同时接管，可实现主主、主副、副副屏等组合。 8、单台设备具备USB 数据透传功能，可对U盘等设备进行数据拷贝及授权功能； 9、系统支持远程电脑开关机管理功能。用户可通过界面中的开关机按钮对前端电脑进行单台或批量开关机管理控制 10、为保证系统安全性，系统需支持HTTPS加密通讯协议，支持AES-256位安全数据传输 11、支持双机服务器热备份，当主服务器宕机后，马上切换至备用服务器进行工作，完成主备切换后，备用服务器代替主服务器进行工作。
（6）、视频终端			

1	视频终端	1 台	1、屏幕尺寸：≥43英寸； 2、分辨率：≥3840×2160； 3、亮度：≥400cd/㎡(typ.)； 4、对比度：≥4000:1； 6、刷新率：≥60Hz； 7、屏幕比例：16:9。
二、**商务要求表**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内。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标准、规范	1.验收条件及标准 （1）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2）参数配置符合或优于采购要求； （3)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2.验收方法及方案： （1）验收方式：设备到达单位，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供需双方共同确认货物性能合格后，完成货物验收。 （2）验收费用：验收所产生的劳务费、检验费（含抽检时可能对样品造成的物理伤害和破坏）、场保费及相关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交付验收应按本项目约定的时间进行,如因采购人的原因而导致不能按时交付,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时间。 3.实施和安装要求： （1）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负责人的指挥，按指定地点进行安装； （2）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严格按所投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进行安装，确保安全。		
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之日起七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为预付款；主要设备进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设备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2.每次付款前，采购人需收到中标人合法有效发票以及书面请款函后十天内，完成支付。
售后服务	（1）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2）售后服务：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电话报修要求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维修器材时更换问题部件，并负责备件的运输，如24小时未解决问题，将提供备用产品，备用产品必须等于或优于原产品。 （3）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其他要求	▲1、采购方有权在签订合同前对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防盗报警控制器、声音报警器、智能安全保护系统、用户信息传输装置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真实性查验，包括要求中标人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真实参数功能进行现场演示与实测，如发现与投标文件中不符，不予签订合同，并取消投标人中标资格，保留报请相关部门追究其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的权利。 ▲2、经演示、测试证明供应商投标文件所述功能、参数、证明材料等内容与事实不符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采购人应当保留证据并书面报本级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依法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处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3、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_____项货物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竞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标段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4、报价中注明的材料和设备的产地、生产单位品牌、规格型号，由采购单位组织人员严格确认、验证每项材料、设备等。本项目所用的材料必须有合格证或试验证明，标明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

	5、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系统设计、设备供应、运输、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的全部费用。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制冷量≤14000W)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	★普通照明用双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

	明设备	端荧光灯		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11.2	☑不组织现场踏勘 □组织现场踏勘：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13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连续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

	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连续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5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公司凭总公司授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商务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4.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5.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6.运维及应急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7.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8.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 9.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1.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包含（1）货物的价格；（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20日。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5000.00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

	名称：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7888 0188 0002 4918 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 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投标人转账时请在银行转账底单备注“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地址：南宁市良庆区金龙路2号广西能源大厦D座11楼1115室，联系人：周浩、易小娟、谢国栋）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3.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6.政采云平台支持电子保函功能，故本项目接受电子保函形式的保证金。**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

24.3(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25.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28.5	**本项目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情形见本章“投标人须知正文28.5”规定。**
29.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3 名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随机抽取；
35.1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以电汇、转账、汇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中标人须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采购人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退付（无息）。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根据中标人相关违约处罚扣款后的实际数额在10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若采购内容质保期各不相同的，也可按金额比例分次退付。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广西民族博物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采用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该保函需载明： （1）见索即付； （2）收到采购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采购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如乙方提供的保函未载明前述内容的，甲方可直接拒收该保函，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或其他能切实发挥履约担保作用的方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民族博物馆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南宁青山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556050702929 转账时注明：项目名称及编号的履约保证金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0771-5345226，通讯地址：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金龙路2号广西能源大厦D座11楼1115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20%/□收费基准价格上浮%）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账户名称：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银行账号：2102116009300345252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售后服务” 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踏勘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政采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21.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如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招标文件规定接受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者解密失败，且未提供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或者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者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解读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

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7.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歧视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的规定，本项目明确内容如下：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书面证明应当按照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二、评标程序3.澄清补正”的规定提交。

29.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

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1.3 中标供应商享受《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32.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

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1.5 万元

（ 200 － 100 ）万元 ×1.1%＝1.1 万元

合计收费＝（1.5+1.1）*0.8＝ 2.08 （万元）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北投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银行账号：2102 1160 0930 0345 252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

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2">验收方式：</td><td colspan="3">□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td></tr>
<tr><td>序号</td><td>名 称</td><td>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td><td>数量</td><td>金 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合 计</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td></tr>
<tr><td>实际供货日期</td><td colspan="2"></td><td>合同交货验收日期</td><td></td></tr>
<tr><td>验收具体内容</td><td colspan="4">（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小组意见</td><td colspan="4">验收结论性意见：</td></tr>
<tr><td colspan="4">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td></tr>
<tr><td colspan="5">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r>
<tr><td colspan="5">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td></tr>
<tr><td colspan="5">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table>
<tr><td rowspan="3">供应商申请</td><td>项目编号：</td></tr>
<tr><td>项目名称：</td></tr>
<tr><td>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td></tr>
<tr><td>采购单位意见</td><td>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td></tr>
<tr><td>财务部门意见</td><td>此表于_____年____ 月 ___ 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td></tr>
</table>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

不一致的；

（11）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2）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2）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

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30 分）**	投标报价（满分 30 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

			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 分 （7）异常低价审查：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28.4 条款。
2	**技术分（满分 60 分）**	**基本分（满分 30 分）**	（1）技术参数中“●”号项每有一项提供证明材料，得 1.5 分，满分 27 分。 （2）其他非▲、非●技术参数指标，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无负偏离项得 3 分，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最多扣 3 分。 注：1）技术参数中▲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技术参数中“●”号项为重要技术指标要求，证明材料包括以下其中一项：提供官网链接（附相关截图）或功能截图（产品或系统的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能满足此项技术参数要求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技术方案分（满分 8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入侵报警系统建设、智慧消防、集成管理平台、数智孪生系统、综合布线等子系统）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与可落地性进行评审 一档(4 分)：总体技术设计方案简单，技术方案中包含简单的项目建设目标、内容、方案。 二档(6 分)：对项目有一定的了解，技术方案可行，项目建设目标、内容等方面有较详细描述，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技术架构较先进，技术方案设计思路较好，架构设计合理。 三档(8 分)：对项目有清晰的了解，项目建设目标、内容、服务技术性能参数优异，实施办法、质量保障、可行性强、方案完整且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延展性，架构先进，方案特点显著的，总体技术设计满足采购需求。 注：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一档的得 0 分。
		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8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组织架构、实施流程、进度计划、质量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协调配合措施等）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进行评审： 一档（4 分）：提供了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有项目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方案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6 分）：提供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具备各项施工技术措施，有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项目实施方案满足项目需求； 三档（8 分）：提供了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方案条理清晰，满足项目的需要；有明确合理的项目进度和供货计划，以及完善的工期保证措施；有完善的实施安全保 障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具有项目风险管理

			措施、文明实施管理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提供合理的应急预案。 注：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一档的得 0 分。
		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满分 7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特点阐述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包含但不限于入侵报警系统、智慧消防、集成管理平台、数智孪生系统、综合布线等子系统建设质量、设备安装与配置的规范性、测试与验收及工程文案管理等内容）和难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现场环境分析、工作协调分析、技术集成和兼容性分析、网络安全策略等内容）的认识和理解，围绕核心问题提出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交底措施、施工管理措施、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案管理与培训措施等）是否准确合理进行评审。 一档（3 分）：有阐述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基本合理，部分或基本满足要求。 二档（5 分）：针对本项目的特点，阐述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基本到位，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合理，满足要求，综合评价优于一档。 三档（7 分）：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完整到位，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措施方法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 注：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一档的得 0 分。
		运维及应急服务方案分（满分 7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质保期及质保范围、响应机制、巡检计划、应急保障、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保报价等）进行评审： 一档（3 分）：运维服务承诺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较简单，无具体应急保障方案。 二档（5 分）：运维服务体系较完整，承诺 7×24 小时服务热线，故障 2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到场解决；有年度巡检计划、应急预案和培训方案；明确保修期外维保服务及报价。 三档（7 分）：运维服务体系健全且针对性强，承诺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有针对等级保护运行的安全监测方案、重大时期安全保障方案、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含演练科目及频次）、具备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证书；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含课程、时间、队伍）及保修期外优惠维保承诺。 注：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一档的得 0 分。
3	**商务分（满分 10 分）**	**类似项目业绩（满分 4 分）**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下列类似项目业绩的：安防、公共安全类设备系统供货、安装或改造每个得 1 分，满分 4 分。 注：本项为客观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反映合同内容页、签字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资质证书（满分 2 分）	（1）投标人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有效期内《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类），得 1 分。 （2）投标人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的得 1 分，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证书的得 0.5 分。
		管理体系认证（满分 1.5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认证证书的：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有 1 项得 0.5 分，满分 1.5 分。 注：以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http://cx.cnca.cn)查询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不得分。
		项目团队人员证书（满分 1.5 分）	（1）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具有 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或 CISSP 证书的，每人得 0.5 分，最多按 2 人计，满分 1 分； （2）拟任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得 0.5 分。 注：本项为客观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投标截止前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多项证书不重复计分。
		政策功能分（满分 1 分）	（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0.5 分。 （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0.5 分。
总得分=1+2+3。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民族博物馆
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　广西民族博物馆

供　方　(乙方)：

签　　订　　地　　点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生产厂家	产地	数 量	单位	单 价（元）	金 额（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合同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如因甲方原因暂时不能安装、调试的货物，经双方签字确认后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之日起七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为预付款；主要设备进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设备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2.每次付款前，采购人需收到中标人合法有效发票以及书面请款函后十天内，完成支付。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2%交纳，即人民币大写　　（¥　　）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乙方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甲方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退付（无息）。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根据乙方相关违约处罚扣款后的实际数额在10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若采购内容质保期各不相同的，也可按金额比例分次退付。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保期按交货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如因甲方原因暂时不能安装、调试视同验收合格的货物，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计算，或者从项目整体最

终验收之日起质保期满后再延长 1 年，以先到时间为准。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小时响应。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的维修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实行。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初步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交货及验收要求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当在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最终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若乙方交付的货物经甲方首次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提交甲方再次验收。整改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及风险由乙方承担。若整改后的货物经甲方再次验收仍不合格，包括但不限于质量、规格、数量、技术标准等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1 ‰违约金，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0.5 ‰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修复，如无法修复的乙方负责更换全新货物，或者按合同价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8.上述违约金支付合计不应超过合同金额的20%。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按照本合同约定；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南宁市；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其中一份采用活页装订），乙方二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及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经办人及手机码：

附：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网页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https://xwqy.gsxt.gov.cn/）

（能提供证明材料就按 2%计算履约保证金、不提供按 5%计算履约保证金）

粘贴处：

样张：

附：《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网页查询截图





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或电汇回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邮箱：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月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国别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③=①×②
1								
2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交货时间：								

注: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1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　价（元）	总　价（元）	制造商规模（大/中/小/微型）	质保期
1											
2											
…	……										

注：本表如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不一致的，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4-2 过低报价合理性的说明。（如有）

供应商投标报价可能出现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5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的情形的，应提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成本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就提供货物及服务的直接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履约费用（含质保期内专用耗材、年度维护、软件升级等后续费用明细）、计划利润、税金及附加等成本构成事项进行详细陈述。其中，必须按投标方案中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和设备运输的具体响应提供成本计算依据。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2.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月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3.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注：

1.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二、商务要求表”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4.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按技术需求或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的要求提供佐证材料，以上佐证材料均须加投标人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委可不予以认可。

4.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如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
2				%
3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表中的货物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2）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5）根据国家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6）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7）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4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 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5.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